

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第 20 屆第 6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民國 110 年 12 月 24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2 時 00 分

貳、報告事項：

- 一、宣讀上次會議紀錄及決議執行情形報告。
- 二、本會歷次決議未辦結案件執行情形報告。
- 三、總經理工作報告。
- 四、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報告。（部分揭露）
- 五、110 年 11 月份「工程、財物及勞務採購查核金額以上案件」決標月報表報告。
- 六、本公司 110 年企業誠信執行情形業務報告。
- 七、本公司 111 年度公司治理執行計畫(草案)，敬請備查。

參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擬訂本公司「111 年度內部檢核計畫（草案）」，敬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內部檢核實施要點」第 12 點：「各事業年度檢核計畫應經董事會通過；修正時，亦同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經本(110)年 11 月 26 日召開 110 年第 5 次「獨立董事暨監察人與董事會檢核室、經理部門互動會議」後，依會議結論修正後提請本次董事會議審議。
- 三、111 年度內部檢核執行工作概述如下：
 - （一）辦理巡迴檢核
 - 1、查核單位
含本公司所屬之各區管理處、工程處暨所屬廠所。
 - 2、查核內容
 - （1）追蹤前一年度缺失改進建議事項之執行。
 - （2）年度重點檢核項目，調整說明如下：
 - 甲、原「淨水藥劑使用管理作業」1 項，考量總處已成立督導小組且後續檢核追蹤已無重大缺失發生，併入「淨水場操作管理作業」項目查核。

乙、原「會計帳項作業」1項，查核內容已包含出納作業，依實務作業修正項目名稱。

(二) 辦理專案檢核

針對特別事項之個案檢核或上級機關及董事會、董事長、總經理交辦查核事項辦理。年度預計至少辦理3項專案檢核。

四、為提升檢核功能、落實缺失改善，相關管控機制如下：

(一) 檢核發現A級缺失或前一年度缺失改善率未達92%者至互動會議報告，經審查確認其缺失情節嚴重或必要者，應提請至董事會報告。

(二) 每季函文各區處、工程處及其處長，提醒積極改善並追蹤管理檢核缺失。

(三) 檢核結果改善情形辦理實地複查。

(四) 檢核結果與責任中心考核相連接。

(五) 檢核結果訂定獎懲機制。

決議：本案通過，請依規定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
案由二：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要點第4點、第6點(含自評問卷)修正(草案)，敬請審議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使本公司整體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完成時限，能配合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召開作業時程，經參酌臺灣證券交易所(股)公司訂定之「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」範例，擬修正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估要點第4點及第6點第1項第1款(含自評問卷附表一、二、三之名稱及量尺由現行選項「是/否」修正為5級分，併同調整部分文字敘述，以及附表三刪除原第11項進修課程一項，併調整部分項次及文字敘述)，以提升指標評估之有效性及其結果運用。

二、案經提報本公司第110年度第4次公司治理委員會議(110.12.3)審查通過；檢附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(含董事

會、公司治理委員會、董事會土地買賣及交換審議小組等績效評估自評問卷)各 1 份。

決議：

(一)本案通過，請依規定程序辦理後續事宜。

(二)董事意見請董事會錄案辦理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臨一案由：建請公司加速趕辦「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」，以穩定供水並掌握擴大售水量之契機，提請討論。(王董事藝峰)

說明：

一、氣候變遷風險高，為避免百年大旱一再重演，近日立法院預算審查委員多有提案建議公司提升供水能力。鑒於南部地區南科及高雄投資火熱，護國神山群的各項投資案陸續揭露，為穩定區域供水並掌握擴大售水量之商機，「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」之如期推動至為關鍵。

二、「台南山上淨水場供水系統改善工程計畫」計畫期程為 108 年至 112 年底，總經費 25 億元，於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特別預算編列支應。其中「山上淨水場更新改善工程」原規劃於 110 年 6 月底決標，因細設經多次修正，並受工資、材料飛漲等因素影響，致經 3 次流標，迄 110 年 11 月 19 日始決標。預定 111 年 1 月 30 日開工，契約工期 810 工作天，恐將於 114 年 3 月 30 日始能完工。

決議：本案請經理部門錄案辦理，並以書面答覆王董事。